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6 年 8 月 7 日、8 月 10 日、8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6 年 8 月 7 日、8 月 10 日、8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预约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披露《2026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且未向第三方提供。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后续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董事会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分析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